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六)字第1132501109A號



修正「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規費收費標準」第二條。

附修正「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規費收費標準」第二條

部長潘文忠